



農家小子苦學記

文／陳皇鈞 圖／編輯部

這一切要從我的宜蘭陳家說起。小時候，我們陳家族人總人口數超過三百，世居宜蘭市人稱「下擺厝」的地方。我出生在大家庭，爸爸有六個兄弟、兩個妹妹，家人都生活在同一屋簷下，在我念大學時家中人數超過 30 人，連吃個飯都要分成三個梯次進食，因為就只有一張大餐桌。

家裡有超過六甲半（約略是 155 個籃

球場大小）的田地要耕種，自幼爸爸和三叔、六叔是務農的主力，堂哥和我則是不可或缺的幫手。唸小學前，我沒有機會上幼稚園，不足六歲的我，被分配從事最簡單的「顧田水」（灌溉）。

9 歲之前，因為力氣小，只能擔任這類看顧或搬運的工作，自 10 歲起，將稻穀從田裡扛上運搬車，都是堂哥與我的事。

務農的工作是沒完沒了的，我幾乎所有的假日都是在田裡度過。

從 10 歲到 14 歲，我與堂哥已成為家裡務農的主力。不論是駕駛耕耘機（俗稱鐵牛）、插秧、砍草、搓草、收割、扛稻穀、挑稻草，樣樣都成為我與堂哥不能推卸的工作。三叔是嚴格的持家人，敢不聽話，後果絕對讓你吃不完兜著走。

最吃重的活是收割時，剛割下的溼稻穀裝在布袋裡，40 公斤左右，一包一包丟放在稻田裡，10 歲的我和大 2 歲的堂哥，一個人一包，彎腰一翻上肩，然後走數十至數百公尺，堆放在大路旁的運搬車上。你一包我一包，誰都不能少，誰也不敢喊累。

這樣的工作情況，一直持續到我國二升國三的暑假。這麼多年來，我和堂哥一直不敢反抗，因為怕三叔，他只要一瞪眼，我們就嚇得什麼都說好。小孩子誰不愛玩，但我不敢反抗，因為就算一時躲過三叔，等到爸爸下班回來，三叔跟他投訴，我就慘了。爸爸絕對臉色一沉，接著一巴掌就把我打倒在地，13 歲之前無任何一次倖免。

學校放假時我都是在田裡工作，不然就是去工廠。平日放學回來就趕快把作業寫完，假日則是先做完工作，晚上才趕工寫作業。

在國中一年級暑假，我受到一次深刻的刺激，埋下了我日後反抗命運的種子。50 年後的現在，那幕往事猶歷歷在目：那年 6 月底時氣象報導有一個颱風要來，預報日期的前 3 天，我們搶收稻穀，連續三天兩夜，60 幾個小時沒有停歇。搶收的共 5 個人—三叔與六叔開收割機，我與堂哥負責扛稻穀包，爸爸開運搬車運稻穀回倉。堂哥和我都只 10 來歲，連續三天二夜，一人一次一包稻穀，誰都不能賴皮。我好幾次累到跌倒在草堆上，就睡著……，堂哥走過來，拍醒我，說輪到你了。就這樣迷迷糊糊撐到第 3 天早上，預計到傍晚就會完工。

在第 3 天早上 10 點左右，天空有雲但沒有下雨還出太陽，那時我已兩天兩夜



沒睡覺也沒洗澡，而且全身很癢（因為稻穀的纖毛黏在皮膚），鼻子都聞得到自己身上的臭味。

就在一次又一次肩扛著稻穀上車的途中，進士路上不遠處來了4台腳踏車，我睜大眼睛看清楚來人，原來是我國中班上的4位同學。他們的穿著很時髦，4個人嘻嘻哈哈從我面前約10公尺的地方騎過，看似相約去玩。大約2小時後，他們又高高興興循原路騎回來。

看著他們快快樂樂的出遊，鼻頭一酸讓我眼淚禁不住流了下來。他們的家世都相當好，有人爸爸是銀行經理，有人家開

補習班等等，全是富有人家的子弟；而我，全身髒兮兮，還兩天兩夜沒睡沒洗，站在田間，直望著他們流著淚。

相信他們才不屑去看一眼田間那個帶著斗笠的弱小身影，會不會是他們同班同學？我流著淚，心裡不服氣。但命運如此，我又能怎樣，敢反抗嗎！一直想，我就不能好好讀書嗎？我有比他們笨嗎？

到了國二下學期，我成績一落千丈，英數理化都吊車尾，因為在我忙於種田、忙於作童工之時，同學們在補習拼成績，拼聯考。眼看高中聯考不遠了，於是在國二暑假快結束時，我開始不顧一切發憤讀

書，也鼓起勇氣反抗爸爸和三叔。起先我承受爸爸一巴掌，但我不再倒地了，我苦苦跟爸爸解釋我要好好唸書，不想一輩子務農，爸爸心軟也就放過我了。但三叔可難搞定了。他既是主管耕種，豈容我反抗？倘使我不去種田，堂哥、弟弟們和眾堂弟，也都有理由不去，於是我成了「殺雞儆猴」那隻雞。

三叔習慣在早上7點前指派當天工作，於是我6點半就從後門溜出。由於是暑假，我白天在教室裡念書，晚上待到校工來趕人後，再走1公里路到宜蘭市圖書館，讀到9點半圖書館關門才走2公里路回家。

幾天後，技倆被三叔識破，他一大早就等在後門處，看到我就說你今天要去哪裡？做什麼事之類的話。但我已鐵了心，老實跟他說我要去唸書，我不想一輩子種田，三叔見說不動我，竹掃把劈頭打過來，我拔腿就跑，把他的咒罵聲當耳邊風。經過幾次這樣的戰況後，三叔直接對我說：「你以後不要回來吃飯！」

所以國三到高三，我很少在家裡吃飯。除非過年過節宜蘭小吃店沒開，我才硬著頭皮回家吃。平常媽媽一天會給我1塊5角到2塊，讓我三餐在外面吃，避免跟三叔碰頭。那時候，1元是紙鈔，五角是個大硬幣。這樣的錢一餐頂多只夠吃一碗餛飩麵、一碗米粉羹或一兩個麵包。

國三是男生開始發育期的階段，晚上回到家來都超過10點了，家裡的人也都在睡了，只有我一人像隻飢餓的貓，悄悄到廚房打開餐櫥，看看裡面還有沒有剩飯，有的話，加一點醬油和豬油，吃它一大碗，然後上頂樓繼續夜讀。沒有剩飯，就喝水，喝個一大杯，就不餓了。

過節在家裡吃也不好受。有一次過某個節日，堂兄弟姐妹們都上桌了。我也餓了，盛了一碗飯，正要上桌，三叔走了過來，指著我說：「你都沒去種田，等別人吃完你才能吃。」，我一聲不吭，把飯倒回鍋裡，然後回到頂樓繼續讀書。

約等一個半小時後，確定樓下餐廳都沒聲音，我餓得胃都痛了，才下去吃飯。盛好飯掀開餐桌蓋子一看，只剩下一點菜湯、魚骨頭和雞頭、雞腳等等。我靜靜吃完米飯，然後暗中發誓以後寧願去吃碗陽春麵，也不要在家過節日。



過年的時候情況稍好些，不會趕我下桌，但到發壓歲錢的時候，該來的羞辱還是要來。壓歲錢向來都是由三叔來發放。20 幾個堂兄弟姐妹，我一定是最後被點到名。從國三到高三共 4 年，三叔都說：「因為你沒去種田，所以今年壓歲錢只能給你一半，別人六百，你是三百。」。

三百也行，我一拿到壓歲錢就立刻趕去書店，把下學期要用的參考書買齊。因為平常也沒錢買書。堂兄弟姐妹他們高興買什麼東西，或聚在一起賭博，都與我無關。

除爸媽外，所有伯伯叔叔嬸嬸堂哥及弟妹們，一致認為我美其名為唸書，其實是偷懶不肯做事，所以我從國三到高三那四年，他們都沒有好臉色對我。三叔更是直接挑明說：「你不參加種田，以後陳家分田產，就沒你的份，你自己要想好。」，我現在回想，還判斷不出自己當年的堅持究竟是不是正確。

其實，我努力半年後在國三的模擬考成績已經大有進步，當年第一次模擬考我拿到宜蘭復興國中全校男生榜第 117 名，已經夠資格上宜蘭高中了。第二次成績更是把我的班導師嚇了一大跳，是男生榜第 17 名，足足前進了 100 名。當時的訓導處訓育組長是我國三英語老師，他看到我的英語分數，愣了一下，用懷疑的眼光盯著

試卷和我，看了許久，終於才宣布我是全班英語最高分。不過，第三次與第四次，我名列第 15 與 14，證明了我是憑實力，不是作弊。

那年高中聯考，我國中母校一共有 14 名學生，考進當年宜中第一班。第一班也就是當年宜蘭高中聯考男生的前 50 名。那個第 14 名就是我，同時也是第一班倒數第二名。

雖然上了宜中，我的家人還是看不起我，吃飯還是要躲避三叔，因為長輩們聽說，宜中只有 20% 學生能考上大學，所以認定我並不足以考上大學，不如回家種田。

家裡沒錢讓我補習，所以我每日向同學借他們前一晚上過的補習班講義，趕緊把題目和最終答案抄寫下來。一有空就練習，不會的馬上問，非搞到完全正確不停止。

高中三年，我在家中的地位沒什麼改變。三叔不再強逼我去種田了，不過我在家更像似一個隱形人，除爸媽外，沒人關注我在家與否？吃飯了沒？只要不出聲，沒人當我是啞巴。壓歲錢依舊是眾弟妹的一半，晚上餓了照樣靜靜吃豬油拌飯。

終於聯考放榜了，我以 472.8 分考上了土木系。全村的人都被驚動了，下擺厘陳家來台兩百多年，終於出了第一位大學生，而且是臺大的。自此諸位叔伯姑（丈）

對我另眼相看，處處有人對我噓寒問暖。

自從我考上大學之後，幾個比我小 4 歲以上的弟妹們，也都躍躍欲試，他們說：「哥哥可以上大學，我也要上大學。」。於是家中及村裡的風氣丕變。去唸書、去補習，變成是理所當然可以不去田裡或工廠幹活的正當理由，再不會像我那樣挨打挨餓了。幾個優秀的堂弟妹，也都陸續考上大學。我不必跟他們說，他們也自己明白，沒有我這位哥哥做開路先鋒，他們多半沒機會上大學，因為伯叔們已捨得花錢讓他們去補習，甚至重考大學或轉學考、留學。

經過了多年在臺北努力奮鬥經歷，我對人生也有體悟，對三叔早已無怨懟，能

體諒他持家的辛苦反而感謝他。若不是當年他的嚴厲管教，強押著我去種田，導致少年叛逆期的我強烈反抗，不顧三餐沒飯吃，也想藉唸書改變宿命，當年我應該沒有機會考進臺大土木系，更不用談後來的碩士班、博士班。說不定現在還只是一個村夫。那是因家裡農地面積龐大，需要多個男丁耕種，所以長輩設定讓我將來繼承家業，最好是等我中學畢業就務農。可是自幼在農田工作的我，深深覺得務農既辛苦又沒出息，所以，我寧願天天挨餓、挨罵、挨打，也要脫離務農的宿命。以我自身的遭遇證明只要能積極面對，勇敢執著地朝著夢想前進，不論是誰都能活出自己的精彩。源

